

# 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

编号： 11N01024463120257802

采购单位（甲方）：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服务单位（乙方）： 新疆安通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并严格遵循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 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及（或）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服务市场）-供应商在线征集（2021年第一批类目）-新疆安通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服务市场）-供应商在线征集（2021年第一批类目）-新疆安通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协议，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服务市场）-供应商在线征集（2021年第一批类目）-新疆安通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事宜，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一、服务项目、价格

金额单位：元

| 序号       | 采购计划文号                 | 商品名称      | 品牌 | 型号 | 配置要求 | 采购数量 | 单位 | 成交单价     | 小计        |
|----------|------------------------|-----------|----|----|------|------|----|----------|-----------|
| 1        | [2025]347号, [2025]842号 | 物业管理服务    | -  | -  | 品牌:  | 9    | 项  | 15000.00 | 135000.00 |
| 合同总价（元）  |                        | 135000.00 |    |    |      |      |    |          |           |
| 合同总价（大写） |                        | 壹拾叁万伍仟元整  |    |    |      |      |    |          |           |

## 二、付款方式

| 序号 | 采购计划文号     | 采购目录   | 数量 | 预算资金      | 资金来源性质   | 资金支付方式 |
|----|------------|--------|----|-----------|----------|--------|
| 1  | [2025]842号 | 物业管理服务 | 9  | 120000.00 | 其他收入资金   | 授权支付   |
| 2  | [2025]347号 | 物业管理服务 | 0  | 15000.00  |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 授权支付   |

## 三、服务条款

委托期限：本协议委托期限壹年，自2025年5月1日至2026年4月30日。

服务地点： 木垒县人民检察院

人员配置要求：检察院办公楼内外保洁1名、园林养护师1名。

## 四、物业服务运行机制

乙方为甲方提供的物业服务是在乙方委派的物业主管下严格按照节约资源能源相关规定高质量开展(水、电资源不能超过原有消耗指标)。

## 五、物业服务内容

1.乙方负责对办公区域办公设施及水、电、暖设备的维修,对院落滴灌及基本设施维修,负责维修、排查故障,甲方提供维修材料,维修过程材料费用清单,由甲方指定负责人签字确认后,按照财务规定予以支付。

2.乙方对院落主要服务事项为:定期修剪草坪、绿化浇水、院落内外种花、菜地种菜养护、修树、刷树、打药、冬季院落内外清雪(包含人行道),每年对院落路面及广场清洗2次,常态化清扫院落。

3.乙方为办公楼配备保洁1名,负责办公楼公共区域、功能室、会议室卫生,12309检察服务中心、值班室、院落内外卫生,工作日期间提前1小时对相关区域内卫生进行保洁,结合实际情况,按照甲方要求每季度对各办公室玻璃进行保洁,每年对窗帘进行清洗1次,会议室桌布每年清洗2次。

4.甲方委托乙方开展的其他合同外服务,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凭甲方确认单及有效票据按甲方财务制度流程报销。

5.对于行业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乙方不得隐瞒并转嫁给甲方承担;一经发现,视作乙方违约,甲方同时享有追责权利并享有随时解除合同的权利。

## 六、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壹拾捌万元整(¥180000元)人民币。

## 七、付款方式

乙方需按照甲方要求提供物业发票。

1.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30%,即伍万肆仟元整(54000元)。

2.2025年9月30日前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40%,即柒万贰仟元整(72000元)。

3.2026年5月10日前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30%,即伍万肆仟元整(54000元)。

## 八、具体管理措施

1.乙方接管服务点物业前应提前制定服务甲方的管理方案,包括验收程序,以及保洁、综合维修、绿化养护等服务的管理制度和措施。

2.乙方要精心选聘委派人员,必须委派经验丰富的主管。物业主管应善于沟通协调并具有较强的组织领导能力,熟悉党政机关及企事业单位的物业管理规范,具有协调乙方各类资源的能力及授权,能够识别并正确处置各服务点突发情况,对本项目的具体服务内容、要熟记于心并逐项落实;协助做好各项服务和管理工作。

3.乙方应坚持全心全意服务的宗旨,保质保量完成协议约定的各项要求,要对标同行先进,落实各岗位职责,不断提高服务质量,确保各服务点上服务管理科学有序。

## 九、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为乙方委派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场所,以方便乙方委派人员顺利完成服务任务。

2.甲方应尊重乙方委派人员的工作,对乙方委派人员履行职责的行为予以支持和配合。

3.甲方应严格按照约定日期向乙方支付物业管理服务费用。

4.甲方对乙方的服务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对乙方不称职的委派人员,甲方有权提出整改建议或撤换要求。甲方有权对乙方委派人员违规情况进行考核。

## 十、争议处理

本协议执行期间,产生和争议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争议,双方首先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由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一、未尽事宜处理

1、本协议附件与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未尽事宜或需增加协议之外的服务项目,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 十二、协议生效

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各执二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                           |
|----------------|---------------------------|
| 甲方（公章）：        | 乙方（公章）：                   |
|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
| 地址：            | 地址：                       |
| 电话：            | 电话：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新疆木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账号：            | 账号： 811010912010115259989 |
| 签订日期：          | 签订日期：                     |